

证券代码：600917

证券简称：重庆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16-033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0日在公司办公楼505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6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其中监事黎小双因公不能亲自出席会议，书面委托监事冉崇辅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继武先生主持，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李金艳女士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杨晓女士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监事会意见：经审阅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相关资料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刊登的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